

中山火炬开发区人民医院住院楼3楼东区9楼东区修缮改造项目 预算编制需求书

项目名称：中山火炬开发区人民医院住院楼3楼东区9楼东区修缮改造项目
预算编制

建设单位：中山火炬开发区人民医院

项目建设地点：中山市火炬开发区逸仙路123号

建设内容：中山火炬开发区人民医院住院楼3楼东区9楼东区修缮改造，施工面积约3549平方米，包含地胶更换，走廊公共部分天花更换，空调管路更换，病房墙面修缮等部分。

服务金额：2000元。（价格参考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的最低收费标准2000元，中介超市采用信用择优的采购方式）

工作内容：依据本项目施工图编制预算造价，提供成果文件包括工程量计算书（电子文档）、主材询价文件（电子文档）、预算成果文件（易达版本）等，并出具符合要求的中介预算编制报告书四份（纸质版盖章）。在预算审核环节必须完成中介预算调整、修改等，直至出具预算审核报告书为止。

服务要求：对市场询价部分主材，询价不少于3家。

其他要求：经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确定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和委托人资料提交齐后7个自然日之内提交成果文件。

支付方式：完成预算编制，并协助建设单位通过预算审核后，6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服务费。

经办人：李永强

科室领导审批：吴永强